

玉林市水利局文件

玉水行审〔2025〕46号

玉林市福绵区玉福大道纵四路（玉福西路） 工程跨南流江桥梁建设方案准予 行政许可决定书

玉林市福正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机关于2025年11月受理你单位提出的玉林市福绵区玉福大道纵四路（玉福西路）工程跨南流江桥梁（项目代码：2405-450903-04-05-952611）建设方案的申请。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河道管理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河道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结合《玉林市福绵区玉福大道纵四路（玉福西路）工程跨南流江桥

梁防洪评价报告》的结论和审查意见，我局原则同意工程建设方案，并向你单位出具《玉林市福绵区玉福大道纵四路（玉福西路）工程跨南流江桥梁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同意书》（见附件）。请你单位按照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同意书核定意见进行建设，并自觉接受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日常监督管理。

附件：玉林市福绵区玉福大道纵四路（玉福西路）工程跨南流江桥梁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同意书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福绵区水利局。

玉林市水利局

2025年11月26日印发
